

高雄市公共立體停車場營運長年虧損，且路邊停車格位收費比率偏低，經審計機關促請研謀改善，業已採行改善措施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抽查高雄市政府交通局所管之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民國 99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發現經管之 16 處公共立體停車場僅鹽埕等 3 處有營運賸餘，餘民權輕鋼架停車場等 13 處均呈現短絀，且長年虧損未改善；另全市劃設之路邊停車格位計 55,784 格，已收費部分計 20,026 格，僅占總格位數 35.90%，比率偏低，經通知該局檢討並研謀改善立體停車場財務收支失衡情形；審慎評估依使用者付費原則，研議將劃設之停車格位，全面納入收費之可行性，以增裕收入，據復：將檢討立體停車場收費費率，並逐步將路邊停車格納入收費管理。

案經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追蹤後續改善結果，該局已調整民權輕鋼架等公共立體停車場之收費費率，100 年度計增加月票等收入 862 萬餘元；另原高雄市未收費路邊停車格位已逐步納入收費管理，100 年度及 101 年度改設為收費停車位數，分別較前一年度計增加 5,748 格及 5,183 格，已收費格數分別占當年度路邊總格位數 44.40%及 49.79%，100 年度之停車費收入較 99 年度增加 6,024 萬餘元。



高雄市小港區鳳林路路邊汽車停車位



高雄市民權輕鋼架立體停車場

照片來源：高雄市政府交通局網站